

上海龙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半年度业绩预亏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本期业绩预告情况

（一）业绩预告期间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

（二）业绩预告情况

1、经公司计划财务部门初步测算，预计 2022 年半年度营业收入下滑经营业绩将出现亏损，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约为-2,298.38 万元左右，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约为-3,099.21 万元左右。

（三）本次业绩未预告是公司计划财务部门基于 2022 年 1-6 月经营情况和自身专业判断进行的初步核算，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

二、上年同期业绩情况

（一）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395 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690 万元。

（二）每股收益：0.03 元。

三、本期业绩预亏的主要原因

（一）公司业务影响

1、报告期，受公司线下业务战略性调整，且全国新冠疫情呈多源、多点反复发生的局面，尤其是今年 3 月起上海爆发新冠疫情上海实行了严格的全域静态管理，致使公司品牌营业收入受到了较大影响，品牌业务上半年度出现亏损。

2、报告期，受公司外贸业务结构调整，且受新冠疫情影响，公司外贸出口业务出现订单交单不及时、海运费上涨、订单转移等不利情况，外贸营业收入受

到了影响，上半年度出现亏损。

3、为落实上海市国有企业减免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房屋租金政策，上海市国资委会同市住建委、市房管局制定了《上海市国有企业减免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房屋租金实施细则》，报告期公司相应租赁收入减少，导致租赁利润下降。

（二）非经营性损益的影响

公司下属全资子公司上海三枪集团有限公司收到区财政下拨的产业扶持资金税后收益 530 万元、政策支持税后收益 500 万元。

四、其他说明事项

以上预告数据仅为初步核算数据，具体准确的财务数据以公司正式披露的经审计后的 2022 年中期报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上海龙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7 月 15 日